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2-078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信发展”)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地产”)的通知,财信地产于近期解除了部分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方式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财信地产	质押	11,000,000	26.9%	1%	2022/06/02	2022/12/6	广东欧美集团有限公司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财信地产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财信地产	419,346,281	38.02%	419,182,304	99.96%	38.00%	46,696,315	11.17%	0	0%

1、公司控股股东财信地产具备履约能力,其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财信地产承诺,如若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财信发展 公告编号:2022-079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累计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地产”)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6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财信发展股份不超过22,00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0%,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财信发展股份不超过44,01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4.00%,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合计减持不超过66,02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6.00%)。

2022年12月6日公司收到财信地产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财信地产于2022年11月29日至12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879,8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月29日	集中竞价	3,976,800	0.36%
11月30日	集中竞价	4,471,700	0.41%
12月1日	集中竞价	1,608,300	0.15%
12月2日	集中竞价	694,000	0.06%
12月5日	集中竞价	222,999	0.02%
12月6日	大宗交易	11,000,000	1%
合计		21,879,890	1.9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财信地产累计减持公司股份的比例达到1%。本次减持后,财信地产持有公司

股份419,346,2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0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情况	<p>披露义务人:重庆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减持期间:2022年11月29日-2022年12月10日</p> <p>变动期间:2022年11月29日-2022年12月10日</p> <p>股票简称:财信发展 股票代码:000638</p> <p>变动原因(可多选):增加□ 减持□</p> <p>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 否□</p>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p>股份种类:人民币普通股</p> <p>减持数量(股):21,879,890 减持比例(%)1.99%</p> <p>合计:21,879,890 1.99%</p>
3.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p>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p> <p>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减持□</p> <p>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进行减持□</p>
4.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p>减持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22,009,200股,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2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财信发展股份不超过44,01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4.00%,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合计减持不超过66,02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6.00%)。</p>

注:上表合计数据与各项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与在尾数上存在的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未发现违规性行为。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财信地产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预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内,其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等因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前述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4、公司将持续关注财信地产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2-04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部分限售股数量为66,774,565股,限售期为12个月。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1月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68号),同意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和美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469,376股,并于2021年1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137,570,502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06,300,30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1,577,198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30名,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之日起12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66,774,565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8.43%,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嘉和美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股份数量66,774,565股,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2年12月14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嘉和美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如下:

(1)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军及其一致行动人(任勇、北京和美嘉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外,发行人的其他股东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进行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如果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接受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或《上海》健康产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云从久谦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苏州普瑞鑫医药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市凯康会长成长基金(有限合伙)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本企业作出的关于所持股份锁定期承诺。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2.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方式,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本企业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总数。

4.如蒙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任何疑问,同意接受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部分限售股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嘉和美康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股东均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

序号	限售股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恒顺(上海)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569,610	14.19%	19,569,610	0
2	弘云久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46,882	10.95%	15,046,882	0
3	苏州普瑞鑫医药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12,134	6.26%	8,612,134	0
4	天津市凯康会长成长基金(有限合伙)	5,741,423	4.16%	5,741,423	0
5	中开投资(北京)基金(有限合伙)	4,260,000	3.09%	4,260,000	0
6	中开投资(北京)基金(有限合伙)	3,429,354	2.49%	3,429,354	0
7	广东东瑞二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57,972	1.49%	2,057,972	0
8	罗林	1,849,188	1.34%	1,849,188	0
9	苏州美康健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436,356	1.04%	1,436,356	0
10	又谦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48,285	0.83%	1,148,285	0
11	厦门履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0,201	0.67%	920,201	0
12	上海浦东共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8,997	0.53%	728,997	0
13	杭州瑞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1,261	0.51%	701,261	0
14	珠海瑞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1,261	0.51%	701,261	0
15	蔡德坤	152,457	0.14%	152,457	0
16	王江江	128,304	0.09%	128,304	0
17	祁和武	96,228	0.07%	96,228	0
18	杨博	64,152	0.07%	64,152	0
19	郑文祥	52,076	0.04%	52,076	0
20	合计	7,008,000	0.01%	7,008,000	0
	合计	66,774,565	48.43%	66,774,565	0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名称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股权激励	66,774,565	12
合计		66,774,565	12

六、上市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

证券代码:608737 证券简称:三棵树 公告编号:2022-070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三棵树”);

●本次担保金额为5,1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2022年12月3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36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四川三棵树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5,194.8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交易及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2022年5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及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和《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商业银行及政策性银行、金融租赁公司、金融资产管理机构、证券公司、保理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或融资平台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2022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50,000万元,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银行等金融机构、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等机构给予符合融资资质条件的公司下游经销商的贷款或应付账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银行等金融机构、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等机构对上述经销商授信的总额度,即3.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及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本次担保情况如下:

2022年12月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四川三棵树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的一系列授信业务合同项下债务提供10,000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三棵树涂料有限公司

2.与公司关系:四川三棵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3.注册资本:31,000万元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8333203619XM

5.法定代表人:黄森林

6.注册地址:天府新区华阳片区羊黄横路35号

7.经营范围:水性涂料、防水涂料、防水卷材、保温材料、水性塑胶树脂、地坪漆及其他化学品(含危险化学品)及包装物生产、销售;工具、辅助材料、水基型胶粘剂;室内外建筑装饰设计服务;(以上经营项目如需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待取得许可后,按许可核定项目和经营范围)

8.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审计)
总资产	151,472,022	143,282,922
净资产	108,120,623	95,166,543
负债率	43.3433%	48.1643%
营业收入	391,524,944	410,176,131
净利润	4,434,432	4,762,254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3.保证金额:10,000万元人民币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1)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如单笔主合同约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笔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3)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的之日起三年。

6.保证范围:(1)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以下简称“被担保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的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2)本合同保证额度起算前债权人对债务人已经存在的、本合同双方同意转入本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3)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贸易融资、承兑、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才因债务人拒付、债权人垫款等行为而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也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4)债权人因债务人办理主合同项下各项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而享有的每笔债权的本金、利息、其他费用、履行期限、用途、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及任何其他相关事项均以主合同项下的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记载或签署,且该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记载或签署需经保证人确认。(5)为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仲裁)费、向公证机构申请强制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实际需要需要。四川三棵树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公平、对等,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充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5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63,996.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0.7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48,847.5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8.10%。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2-048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惠州联讯德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联讯德威”)持有公司股份7,26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5.45%;该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于2022年5月11日起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联讯德威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8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82%。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6个交易日后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进行。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应对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收到联讯德威发来的《关于联讯德威减持股份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姓名/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联讯德威	9%以上第一大股东	7,263,900	5.6%	IPO前取得7,263,900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间减持日期
惠州联讯德威	4,999,400	3.75%	2022/6/18 - 2022/11/23	10.15-12.06	2022年5月12日

注:前期间减持计划披露日期指2022年5月12日《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和2022年10月28日《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其中前次减持了4,999,400股,减持结束后不再是公司股东。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原因
联讯德威	不超过1,089,600股	0.8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89,600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89,600股	2022/12/20 - 2023/3/31	视市场情况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1.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进行,即2022年12月30日至2023年3月31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进行,即2022年12月14日至2023年3月31日。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